

## 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回购方案进展

#### （一）基本情况

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方案》等议案，并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灵狐科技：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编号：2019-022）等相关公告；2019 年 7 月 12 日公司对方案进行了进一步的补充完善，披露了《灵狐科技：回购股份方案（修订后）》（公告编号：2019-023）；2019 年 7 月 22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方案》等议案，并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披露了《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后，公司积极联系中国登记结算系统北京分公司开具回购专用账户、积极联系证券公司营业部开通回购资金帐户、新三板交易权

限，并计划于8月1日起实施回购，详见于2019年7月29日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

## （二）实施期间时间过半未实施回购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期限为：“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5天”。实施期间时间过半未实施回购的原因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暂不可用，预计2019年7月31日可用。公司于2019年7月22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后即前往中国登记结算系统北京分公司柜台办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于2019年7月25日下午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前往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回购专用资金账户及新三板交易权限，证券公司营业部于2019年7月29日开立了回购专用资金账户。公司于2019年7月30日前往银行办理了该资金账户的三方关联手续。证券公司营业部预计2019年7月31日开通新三板交易权限。公司预计于2019年7月31日办理完成回购专用账户的所有手续，并于2019年8月1日至8月6日实施回购。

## （二）说明是否存在市场操纵或内幕交易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市场操纵或内幕交易的情形。

##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出具的《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

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30 日